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 家代销渠道代销 旗下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上述代销渠道从 2009 年 8 月 21 日起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开放式基金。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基金范围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期定额下限金额	转换业务
020001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02000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 类	300 元	支持
02001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 类	300 元	支持
020003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020005	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020007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020009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020010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519021	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不支持
020011	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020018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二期）	不开通	支持
020019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 类	300 元	支持
020020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 类	300 元	支持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元	支持

注： 中金公司暂不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中金公司在北京、上海、深圳、杭州等地区下属营业部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华宝证券在北京、上海、深圳、杭州、福州、舟山与普陀地区设有的 7 家营业部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转换等业务。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 300 元。销售

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四、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由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咨询中金公司的各代销营业网点；

咨询华宝证券的各代销营业网点。

2、登录中金公司网站：www.cicc.com.cn；

登陆华宝证券网站：www.cnhbstock.com。

3、致电中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1）北京建国门外大街证券营业部：010-85679238、85679169；

（2）上海淮海中路证券营业部：021-63861195、63861196；

（3）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0755-82548237、82548238；

（4）杭州教工路证券营业部：0571-88498000；

致电华宝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21-38929908。

4、致电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88，021-38569000；

5、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